证券代码: 874084

证券简称: 蘅东光 主办券商: 招商证券

蘅东光通讯技术 (深圳) 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蘅东光通讯技术(深圳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0 月2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并拟 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,公司董事会提名并拟认定陈建伟、庄蔚、吴涛、祁超智、 程华腾、何业明六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 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核心员工的认定应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 见,由审计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后,经股东会审议批准。因此公司对上述核心员 工的认定做如下安排:

- 1、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示期为 2025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0 月31日。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,应于公示期间以书面 形式提出。
- 2、公司拟于2025年11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,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- 3、公司拟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《关于 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- 4、公司拟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《关于提 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蘅东光通讯技术 (深圳) 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0月22日